

- A. 敬拜 (Worship) – 15 mins (小组长请自选二到三首诗歌)
- B. 欢迎 (Welcome) - 15 mins (小组长请至教会网址选择适合的破冰游戏)
- C. 神的工 (Work) - 15 mins

1. 请为 7/30 日生命光艺术团布道会代祷，并讨论如何进行邀请的工作。
2. 为弟兄姐妹与肢体的需要祷告。
3. 为暑期开始短宣的行程祷告，并鼓励弟兄姐妹参与。

D. 神的话 (Word) - 45 mins

本周背诵经文：使徒行传 21:13 节

13 保罗说：「你们为甚么这样痛哭，使我心碎呢？我为主耶稣的名，不但被人捆绑，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愿意的。」

本周查经经文：使徒行传 21:8-29 节

8 第二天，我们离开那里，来到该撒利亚，就进了传福音的腓利家里，和他同住。他是那七个执事里的一个。9 他有四个女儿，都是处女，是说预言的。10 我们在那里多住了几天，有一个先知，名叫亚迦布，从犹太下来，11 到了我们这里，就拿保罗的腰带捆上自己的手脚，说：「圣灵说：犹太人在耶路撒冷，要如此捆绑这腰带的主人，把他交在外邦人手里。」12 我们和那本地的人听见这话，都苦劝保罗不要上耶路撒冷去。13 保罗说：「你们为甚么这样痛哭，使我心碎呢？我为主耶稣的名，不但被人捆绑，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愿意的。」14 保罗既不听劝，我们便住了口，只说：「愿主的旨意成就」，便了。15 过了几日，我们收拾行李上耶路撒冷去。16 有该撒利亚的几个门徒和我们同去，带我们到一个久为（久为：或译老）门徒的家里，叫我们与他同住；他名叫拿孙，是塞浦路斯人。

17 到了耶路撒冷，弟兄们欢欢喜喜地接待我们。18 第二天，保罗同我们去见雅各布；长老们也都在那里。19 保罗问了他们安，便将 神用他传教，在外邦人中间所行之事，一一地述说了。20 他们听见，就归荣耀与 神，对保罗说：「兄台，你看犹太人中信主的有多少万，并且都为律法热心。21 他们听见人说，你教训一切在外邦的犹太人离弃摩西，对他们说，不要给孩子行割礼，也不要遵行条规。22 众人必听见你来了，这可怎么办呢？23 你就照着我们的话行吧！我们这里有四个人，都有愿在身。24 你带他们去，与他们一同行洁净的礼，替他们拿出规费，

叫他们得以剃头。这样，众人就可知道，先前所听见你的事都是虚的；并可知道，你自己为人，循规蹈矩，遵行律法。25 至于信主的外邦人，我们已经写信拟定，叫他们谨忌那祭偶像之物，和血，并勒死的牲畜，与奸淫。」

26 于是保罗带着那四个人，第二天与他们一同行了洁净的礼，进了殿，报明洁净的日期满足，只等祭司为他们各人献祭。27 那七日将完，从亚细亚来的犹太人看见保罗在殿里，就耸动了众人，下手拿他，28 喊叫说：「以色列人来帮助，这就是在各处教训众人糟践我们百姓和律法，并这地方的。他又带着希腊人进殿，污秽了这圣地。」29（这话是因他们曾看见以弗所人特罗非摩同保罗在城里，以为保罗带他进了殿。）

（以下问题可依需要与时间任选讨论）

1. 请带领查经者简单介绍本段经文的前文、背景、与发生的事件。
2. 这章当中我们再次看见腓利的出现，请从使徒行传中归纳一下，腓利是谁？他做了那些事？他的家庭如何？在他身上有什么是我们学习的？
3. 当圣灵指示保罗要被捆绑时，保罗的反应是什么？如果你身处保罗的处境，当你听见先知那样的预言，你又会有什么样的反应？
4. 请仔细阅读第 17-25 节，这段经文中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对保罗有什么样的质疑？给予什么样的建议？结果是什么？
5. 根据第四题的讨论，请想想看，耶路撒冷信徒的建议是否适当？为什么？如果是你，会有什么样的建议来帮助保罗？
6. 耶路撒冷的信徒强调犹太基督徒遵守律法的必要性，而外邦基督徒则不受限制，这显露的什么样的心态？为什么保罗最后妥协于他们的建议？保罗那样做是怕事吗？
7. 请总结今天经文的内容，并请为这段经文定一个题目。也请带领查经者总结今天的学习。

E. 见证 (Witness) - 15 mins

请组员分享本周灵修心得、QT 心得、信仰生活、传福音的见证、或者经历神的见证

预查参考数据（仅供带领查经预备查经使用，请勿印出给小组员）

经文注释（整理自活石圣经注释与其他注释）

21：8—9：四位女先知（第二题参考）

第二天完成航程的最后一段——向南驶三十哩到达沙仑平原上的该撒利亚。他们在传福音的腓利家里住（不要与使徒腓力混淆）。这个腓利被耶路撒冷教会选为执事，向撒玛利亚传福音。透过他的指示，埃提阿伯太监得了救。

腓利有四个女儿，都是处女，是说预言的。意即圣灵赐下恩赐给她们，直接从主领受话语，再向别人传讲。

21：10—14：亚迦布先知（第三题参考）

保罗留在该撒利亚时，有一个先知，名叫亚迦布，从犹太下来。他就是那个从耶路撒冷下到安提阿的先知，预言在革老丢年间会有饥荒的（徒一一28）。他拿保罗的腰带，捆上自己的手脚。他像以前的众先知，借着这个戏剧性的行动，表达他的信息，继而解释行动的意思。他捆着自己的手脚，表示犹太人在耶路撒冷也同样要捆绑保罗的手脚，把他交在外邦人政府的手里。保罗事奉犹太人（以腰带象征）的结果，是被他们俘虏。

在该撒利亚有保罗的同伴和基督徒听见这话，都苦劝保罗不要上耶路撒冷去。但他不因他们的关怀而心软。他们流泪，只能令他心碎。难道锁链、入狱的恐惧能阻止他去行他认定是神意旨的事吗？他要他们知道，他为主耶稣的名，不但被人捆绑，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愿意的。他们的争论证实是无用的。他决意要去，于是他们只说：「愿主的旨意成就便了。」

有两件事是清楚可见的：一，保罗事奉主，不以个人安全为要。二，主为着祂的荣耀，统管万有

「保罗既不听劝，」解经家对保罗不听劝的态度，有两种完全相反的看法。第一种是说他过度固执己见，以致后来在耶路撒冷被捕，历经痛苦，蹉跎了四年的岁月，一事无成，这是咎由自取。

第二种是说他并非违抗圣灵，而是遵行神的旨意，其理由如下：(1)他所作去耶路撒冷的决定，乃是在『灵里定规』(徒十九 21 『心里定意』原文意思)的事，意即这件事不是出于他的血气肉体，一意孤行，乃是出于他灵的深处，清楚得了指示然后定规的；(2)他自己早已知道将会在耶路撒冷遭遇捆锁与患难，但他因为『灵里被捆绑』(徒二十 22~23 『心甚迫切』原文意思)，没有自作选择的自由，不得不去；(3)他必须亲自回耶路撒冷，把外邦众教会的爱心捐款，作一清楚的交代(徒廿四 17)，才能卸下里面的负担；(4)保罗的被捕，乃是出于神的安排，为要让他能在君王面前宣扬主名(徒九 15)；(5)主在保罗被捕入狱之后不但未责备他，反而对他多有鼓励和安慰(徒廿三 11；廿七 23~24)；(6)保罗的经历，与主耶稣面向耶路撒冷赴十字架的过程很相似(参太十六 21~23；路九 22，51；十三 31~32；十八 31~33)。从圣经来看，我们赞成第二种的看法。

21：15—18：耶路撒冷行

从该撒利亚去耶路撒冷是陆路的旅程，约五十多哩。昔日交通尚未发达，这次旅程算是长途。保罗同行队伍渐大，因有该撒利亚的几个门徒和一个名叫拿孙的基督徒加入。拿孙是居比路人，是当地最早的门徒之一。他住在耶路撒冷，这次有幸款待保罗，并那些在保罗最后一次去耶路撒冷时与他同行的人。

保罗到达耶路撒冷，真的结束了他的传道旅程。使徒行传余下的篇幅记载他被捕，接受审讯，返回罗马受审，并在那里入狱。保罗和朋友到达耶路撒冷，弟兄们热切接待他们。翌日安排了与雅各布和长老们聚会。我们无法确定这里的雅各布所指的是谁。这个雅各布可能是主的弟弟，也可能是亚勒腓的儿子，或其他同名的人。头一个雅各布可能性最大。

21：19—25：门徒的建议（第四、五、六题参考）

保罗率先一一向众人述说……神用他传教，在外邦人中间所行之事，令众人都大大欢喜。然而，犹太弟兄就担心了。四周传言使徒保罗所传讲、教导的跟摩西律法互相抵触。这足以使耶路撒冷风波四起。

特别指控保罗的是他教训一切在外地的犹太人，离弃摩西，对他们说，不要给孩子行割礼，也不要遵行犹太人的规条。保罗真的这样教训人吗？

他的确教训人说，对信主的人而言，基督是公义律法的总结。他的确告诉人，一旦相信基督，信主的犹太人不再在律法之下。他说明如果一个人以为接受割礼藉以证

明自己无罪的话，这人就自断在基督耶稣里得救的门路。他教训人说基督降临以后，百姓要回到以前律法的预表和影儿，就是亏缺基督的荣耀。鉴于这一切，我们便能洞悉为甚么犹太人会这样控告保罗。

但在耶路撒冷的弟兄有个计划，想是可以安抚同胞的，不管是得救的与否。他们建议保罗要为自己许个犹太人的愿。他们中间四个人有愿在身。保罗应该加入他们，与他们一同洁净自己，替他们拿出规费。在这公开行的事上，众人可清楚知道保罗与律法之间的关系。我们不太清楚，这个愿包含甚么。但我们要知道这是个犹太人的愿。假如犹太人看见保罗行这个礼，便确实知道他不是离弃摩西的律法，并向犹太人指示自己也持守律法。

有许多解经家认为，保罗在本章一至十六节应该听劝而不听劝，十七至廿六节不该听劝而竟听了劝，所以本章可以说是保罗一生事奉主的经历中，一个最软弱的污点。他们所举的理由如下：(1)保罗执意上耶路撒冷，结果他在此后的绝大部分时间，是在狱中渡过，平白浪费了服事主的宝贵时间；(2)保罗得救以后竭力反对遵行律法，如今竟然受不住雅各布和众长老的温情攻势，而向律法低头，这正如他自己所说：『我素来所拆毁的，若重新建造，这就证明自己是犯罪的人』(加二 18)；(3)长老们劝保罗带头行洁净的礼，原意是要藉此消除众人对他的误会(21, 24 节)，但结果反倒生出更大的误会(27~29 节)，可见这个办法不蒙主的喜悦；(4)保罗为顾全大局，勉强接纳长老们的建议，结果却使神的心意暗昧不明，也给我们这些后来的信徒留下很大的困惑。

然而这样的批判，对保罗是不公平的，因为他当时所作的，完全是在神主宰之手的安排底下，为要成就祂所预定的美意：(1)保罗的耶路撒冷之行，是因他的『灵里受捆绑』(徒廿 22 原文)，他并没有不去的自由；(2)保罗必然看出此去是为着成就主的旨意(参 14 节)，因此他不以性命为念(徒廿 24)，也不受别人爱心的劝阻(参 4, 12~14 节)；(3)对身为犹太人信徒的保罗，在完全是犹太人的环境之下，他当时所作的行动，并不违反他自己的教训，这一点是我们外邦人信徒所不易了解的；(4)保罗在此后的狱中生涯，仍有主的同在和祝福(徒廿三 11；廿七 23~24；廿八 30~31)，他对他的被捕入狱并没有后悔(参提后二 9；四 7~8)。

而且保罗守这个犹太人的愿，主要是按着自己的原则行事，向甚么样的人，他就作甚么样的人，为要救些人(林前九 19~23)。

最后，耶路撒冷弟兄忠告保罗，除了耶路撒冷教会颁布的规条外，没有需要把其他规则加给外邦信徒；该规条是：外邦人要谨忌那祭偶像之物、和血，并勒死的牲畜与奸淫。

21：26—29：建议的结果

今天，我们不清楚保罗行了甚么礼仪。不少解经家认为这是拿细耳人的愿。即使如此，我们仍不晓得这节描述的礼仪的各个步骤。

那七日的愿将完，保罗安抚犹太人的计划证实无效。有些来自殖民地亚西亚不信的犹太人看见保罗在殿里，便发动暴乱对抗他。他们不单指控保罗，教导人违背犹太百姓和律法。还控告他带外邦人进入内院，弄脏圣地。

事情真相是：他们曾看见保罗与特罗非摩在耶路撒冷城里。特罗非摩是外邦人信徒，来自以弗所。因他们看见二人走在一起，以为保罗带这个外邦朋友进入圣殿的内院。